

翠屏山

魯殿著



前記

潘巧雲，一個窮屠夫的女兒，從小便和隔壁絨線店的小官裴如海相愛着，兩家大人也有心對親。但是因為她模樣兒生得好，被有錢的王押司看中了，放債給她，謀算了她，終於十九歲的大姐做了快五十歲的王押司的填房，還連帶害了裴家一家。裴如海一氣便做了和尚。不上三年王押司死了，王家得了三百兩銀子財禮，又將她轉嫁了一個當劊子手的楊雄。一天，她因為在楊家替王押司做二週年，請了報恩寺的僧人來做功德，她又遇見了海和尚——裴如海。兩人背地裏好上了，卻被楊雄的結義弟兄石秀識破了，他定計殺了海和尚，又替楊雄出主意，誑她走上了翠屏山，要拷問她，擺佈了她。她想到她一生的辛酸日子，最後還落到這步田地，終於撞在楊雄的刀尖上，結束了她不幸的生命。

我這樣寫法，當然和水滸傳本文大有出入。不過我以為潘巧雲既然是一個封建社會中被蹂躪而犧牲了的女人，當然最後是不免一死的。楊雄石秀後來都上梁山，

如果寫他們是官司逼迫，還不如寫他們覺悟了要替窮人打天下來得好。石秀是窮人出身，對於窮人的痛苦應該容易領悟到，所以潘巧雲的痛苦，應該容易得到他的同情。雖則擺佈了她，也是他的主動，但後來明白了經過，當然他是不應該再去主張殺她了。至於楊雄是官家子弟出身，而且一向是衙門中人，同情窮人的情緒不強。但他也有辨別是非的能力，當他聽了潘巧雲的自白以後，他不能不改變他本來的主張，那末他也不能去殺潘巧雲了。所以除了潘巧雲自己撞死之外，更無辦法可以叫她一死。因此我就這樣寫了。我寫這東西的本意，本來不但要說出舊時代窮人，女人的被壓迫，我也想拿潘巧雲的話去說服石秀和楊雄，使他們轉變為幫助窮人鬭爭的英雄。至少兩人的本性是正直的，雖則在舊社會中他們曾經以為舊的是對的，但如一旦爭取了他們，使他們覺悟到過去的錯誤時，他們是會改變的，這是我的看法。

翠屏山

—

是十一月下旬冬季時節，薊州府東門城外翠屏山的山色，已經由翠綠轉成蒼黃了。

這是翠屏山半山高處，山坡子上的一座古墳地。墳上遮着一棵像傘蓋一樣的大松樹，墳地上佈滿了亂石塊和崢嶸的石筍。

往上去，是數不清的山峯，亂石岡子，荒塚，枯樹，衰草和葛藤，隱着一條蜿蜒曲折登山的曲徑。往下，一條羊腸小道，幾乎遮沒在夾道的雜樹當中。這地方，即使在白天，除了一羣羣烏鴉聒噪着以外，向來是很少有人到來的。陰暗，蕭瑟，

簡直是一個冷清清的鬼世界。

忽然，烏鴉歇了叫聲，一個長大的漢子，從墳場一邊的一塊大青石背後，在枯草窠裏，冒了出來。這大漢正是石秀，早就上山來蹲在那裏了。他混身皂黑的衣帽，再配上他一副精細深沉的眼光，冷森森地更覺得怕人。

江湖上人稱做「拼命三郎」的石秀，空有一身好本領，可憐他在這到處非錢不行的世界上，竟不能向官家討到一個出身。他，石秀，一個金陵建康府的窮屠戶出身的小夥子，想發跡，改行做了販羊馬的客人，偏偏又折了本，流落在薊州城裏，靠打柴胡混着生活。人世間的辛酸，將他一腔英雄的肝膽，折磨成了一副偏激的性子。碰上硬吃軟，強欺弱的不平的事情，他真會捨了性命狠狠地和他拼上一拼的。就因為「路見不平，拔刀相助」上，他結識了楊雄，是薊州府的兩院押獄，兼充行刑劊子手，一條有血性有義氣的漢子。

「惺惺惜惺惺，好漢愛好漢，」他們結義成了弟兄。大哥楊雄攜帶着石秀在家裏，叫他幫着自己的丈人潘公，開起了一座肉舖子。從此石秀纔算有了個安身的所在。

誰知道楊雄的女人潘巧雲，背了丈夫和海和尚偷摸上了。這奸情偏偏撞在石秀的眼裏，自己的性子是忍不得，哥哥的恩情是瞞不得，到底盡情向楊雄一點不剩地說了。不幸這有粗無細的楊雄，喝醉了酒漏出話來，到吃潘巧雲使了個乖巧，顛倒說石叔叔背地裏調戲了她。說的楊雄真個相信了，反自恨看錯了人，將石秀趕出門來。

正是「不信直中直，須防仁不仁。」自己一個頂天立地的好漢，被冤成了偷雞摸狗的小人。他盤了一肚子的冤氣，找了個小客店安身下來，訪得實了，在黑夜裏先殺了替海和尚敲木魚，唸佛報曉的胡頭陀，後殺了海和尚，剝下兩人的衣服，拿着真憑實據，和楊雄分割清楚了，這纔算出了自己一半的冤氣。

可是這賤人到底也放她不過。他又替楊雄定下了計策，叫楊雄假說到東門外嶽廟去燒香還願，誑了潘巧雲和迎兒，同到這翠屏山上來，三面對證一番，分辨出一個青紅皂白。

他聽到了下山的小路上，有了腳步聲，還夾雜着說話的聲音；他像一頭嗅着野兔的獵狗一樣的警覺，兩眼注視着聲響的來路。他聽到小路上潘巧雲在說話：

「大哥，你說到東門外嶽廟裏來燒香的啊，怎地會跑到這荒涼的山上來了呢？」

祇聽得楊雄好像走在前面答話道，「正是這裏，你們跟我走上來好了。」

接着楊雄走了上來。他微有髭鬚，淡黃面皮，細濃眉毛，額角上紮一條嵌着白玉的紅絹環巾，五短結實身材，穿着棗紅袍，腰帶上跨一口帶鞘的刀劍。他一上了山坡，和石秀點頭招呼後，便馬上轉過身來，朝着下山的小道上喊道，「迎兒，迎兒，你扶着奶奶快些上來！」

不一會，潘巧雲扶着迎兒的肩頭，也走上了山坡。迎兒是一身丫鬟打扮，穿着半新的鵝黑色的小坎肩，烏溜溜的鴉辮上插帶着首飾。潘巧雲比迎兒高上一個頭，纖白的手臂上帶着黃澄的手鐲，黑鬢髻的鬢髮上，插滿了首飾。細潤的眉毛，水汪汪的眼睛，臉上粉光溶溶，腮邊塗着胭脂，櫻口膽鼻，穿一身少婦的濃裝，真個是十分人才。她微喘着，低着頭，扶着迎兒，走了過來。纔站定脚，一抬頭，看見石秀正站在當地，她不禁老大吃了一驚，兩眼發直地，低下頭去。

石秀走進一步，向她作下揖去道，「嫂嫂拜揖。」潘巧雲仍然低着頭，回了個

萬福道，「叔叔怎地也在這兒呀？」

「在這兒等候多時，專等嫂嫂說句要緊的話。」

「叔叔有什麼話要說，告訴大哥一聲就得了。」她見不是頭路，一轉身便推着迎兒，向下山的路上走了回去，一面向楊雄道，「大哥，今天既是燒不成香，我和迎兒先回去了罷。」

楊雄搶過去，雙手攔住了她們的去路，將她們逼向墳場當中走去道，「去不得，正有話要問你呢。你到說說看，你前天對我說的叔叔多遍在沒人的地方，把語言來調戲你，又把手摸你的胸口，問你有孕沒有。今天這裏沒人，你兩個正好對個明白來。」

「哎呀，已過的事情，只管提它做啥！」

楊雄豎起了眉毛，火得「咦！」的一聲還沒完，石秀早搶上來說，「嫂嫂，不是這樣說，這須不是閒話，正要當哥的面，對個青紅皂白的。」

「叔叔，你沒事自把鬻兒提做什麼？」

「嫂嫂真個不說？你休要硬爭，我教你看個真實憑據。」石秀一面說，一面走

過去，從大青石後提出一個包裹來，放在石頭上一打開，忽地一把解腕尖刀，從包裹裏滑溜出來，落在石地上，發出豁琅琅一陣聲響，到把大家嚇了一跳。他一彎身拾起刀子，插在腰帶裏。順手這一拖，拉出了一身胡頭陀的僧衣和海和尚的俗家服裝，在潘巧雲面前抖了抖，拋在當地說，「嫂嫂還認得這個是誰的嗎？」

潘巧雲紅着臉，半晌做不得聲。

一看見了這賊證，不由楊雄更火冒了，真個是「大丈夫難免妻不賢，子不肖。」不想自己一世英名，卻斷送在這賤人手上。他一擺手指着潘巧雲道，「賤人，你快說。」

潘巧雲依然低着頭，一聲不響，在啜泣着。

石秀一翻眼，颯地掣出腰刀，指定迎兒說，「哥哥，這事祇須問迎兒，便知端的。」

「兄弟說得是。」楊雄走上一步說，一手揪定了迎兒的鴉辮，一手霍地拔出刀來，潘巧雲直嚇得一縮手，斜着身子，閃過一邊。迎兒被摸着撲通跪倒在地上。楊雄用刀尖指定了迎兒的鼻尖說，「你這小賤人，快把實話，一句句從頭說來，便饒

了你的性命，但有半句虛言，先把你割成肉漿！」

迎兒直嚇得索索價亂抖，哇的一聲先哭了，一面結結巴巴地說道，「官人——都不干我事呀……千萬別殺我……但凡我知道的，都說與你們的……。」

「別嚕囂，快說！」楊雄聲喝著。

迎兒便把報恩寺還血盆經懺願心，海和尚留住潘公和潘巧雲在僧房中吃酒，潘公酒醉睡了。海和尚和潘巧雲上樓看佛牙，趕她下來看潘公酒醒。回來後第三天胡頭陀後門化齋，娘子叫迎兒上樓取銅錢佈施與他。娘子又和他約定，但凡官人當牢上宿，要迎兒撥香桌兒，放在後門外做暗號，由胡頭陀去報與海和尚，當晚扮做俗人入來。五更防失睡，又叫胡頭陀早來報曉唸佛，敲動木魚，驚醒和尚走了出去。娘子許了她一副釧鐲，一套衣裳，她祇得隨順了。如此往來，通有數十遭，後來兩人都便吃殺了。一五一十，都說了出來。

石秀馬上接過來問道，「你曾聽過我拿什麼話調戲過你奶奶不會？」

迎兒道，「又在石叔叔離去的前一天，奶奶曾把與我好幾件首飾，教我向官人說是石叔叔曾把語言調戲過她。這個我眼裏卻不曾看見，官人後來也沒問起我，因

此我不敢說，這都是過去的實情，並無半點虛假。」

石秀揚起頭向楊雄道，「哥哥聽清楚了嗎？這般言語，須不是兄弟教她這樣說的，要請哥哥問一問備細，問嫂嫂，迎兒說的話對也不對？」

「兄弟說得是，」楊雄轉過身來，朝着潘巧雲狠聲喝道，「賤人，現在丫頭都招認了，你做得好事，你也休想賴了，好好把怎樣和賊禿認識起，到怎樣上手的事情，都一一說出來！」

潘巧雲仍然坐在當地，可是她已經不再哭泣了。她已經看清楚了擺在她面前的，這不可逃避的侮辱。她低倒了頭，想到了過去，長遠的黑暗悲慘的過去的日子，也是許多同命運的女人們，所有的一樣的拌着眼淚和腥血的日子。雖然她也會有過極短的蒙着恥辱的歡樂，不過現在，她知道一切甜的，苦的，辛酸的生命，都快結束在這人間的劊子手的刀口子上了。她仍然一聲不響地坐在當地。

早已等得不耐煩的楊雄，急得火冒地催促着她說，「怎麼不開口呀？」

「不開口，又待怎樣？」潘巧雲抬起頭來，語氣較硬地說。

聽到了對手竟敢和自己相抗的語氣，楊雄的氣更大了。他揚一揚手上的刀子

說，「不說，哼，不說便馬上宰了你！」

「說了又怎麼樣？」刀子並沒有嚇矮了她，竟又毫不懼怯地反問着。

「說了便好好饒了你」——似乎是在騙小孩子。

潘巧雲沒有回說什麼，她冷笑着，直起身子來，遠望着遙遙不斷的山峯，那裏是陰森森地一片樹木亂石岡子，再過去，也有一兩道稀薄的陽光，刷在不生草木的光石頭上。她腦海裏勾起了無限過去的回憶，嫁前的，嫁後的，再嫁的一切辛酸的回憶。忽地她站起身來，冷不防到嚇了兩個男人一跳，各自退後了一兩步。

楊雄怕她要逃走，四面張望了一陣，又拿刀威嚇她道，「賤人，你休想逃，你便插翅也飛不了。嘿！你別做夢。」

「哼，逃？我爲什麼要逃？」

「嫂嫂，」石秀說，「你還是爽快地直說了罷。說了，我也勸勸哥哥饒了你這一遭。」又是帶哄帶騙的話。

潘巧雲加倍冷笑着說，「饒了我？我還想你們會饒了我嗎？我又不是三歲的小孩子，你會看見過在這世界上，從古到今，有多少不幸的女人是被饒過的？公婆

對媳婦，男人對女人，甚至於窮人養下來的女孩子，在「出娘胎時，連親生的父母還不肯饒了她的小性命呢！不過我是要說的……」她眼睛望着半天空的白雲，她想到了她的童年，那快樂的，像逝去的春水一樣的童年，多少多少女孩兒曾做過的綺麗的夢啊！可是夢醒來以後，她纔曉得自已手上，抓的是一把黃土！

一個拖着鴉辮的女孩兒，蹦蹦跳跳走出了她爹開的肉舖子，跑到隔壁絨線店裏，整天和裴家絨線店的小官裴如海一起玩着，一會兒搖搖紡車，一會兒又學着捻線，有時簡直忘記了回去吃飯，直到她媽走過來喊她。

這女孩子是潘巧雲，一個在薊州城北大街上，開着肉舖子的潘公的獨養女兒。她生就一副秀媚得討人歡喜的頭臉，裴如海守了節的媽，真想要上她做一房媳婦。兩個小孩子也是再要好不過的，一個沒有弟兄，一個沒有姊妹，裴如海比潘巧雲大了兩三歲，他們相處得好像親兄妹，從來沒有吵過嘴，也從來不曾紅過臉。

潘家老夫婦，也很喜歡裴如海。裴如海趕着潘家兩個老的叫乾爹乾媽，沒有兒子的人，聽了也覺得怪舒服的。他們想，能招上這樣一個女婿也是好的，兩家不妨

併做一家，這樣老來也有靠處，省得女兒往遠處嫁。

孩子們慢慢長大了，漸漸懂得了人事。他們也知道兩面大人都有意思談婚嫁，他們更親密了，各人心上都印了一個深深的影子。她時常偷偷走到隔壁去幫裴家媽媽，搖上半天線，紡上半天紗，她在準備着總會有一天，她要永遠坐在線車旁邊工作着的。

「一家女兒百家求，」潘巧雲長到十五六歲時，越發長得標致了，就有許多人家來提親。潘公潘媽有心要裴家小官做女婿，也都回說孩子還年青，自己又沒有兒子，等等再說罷，這樣都回過去了。

不過裴媽媽到着急起來了，她也就老着臉，一天和潘媽媽提起了這事，潘媽媽回說，「看兩小口子也怪好的，這還有什麼推托嗎？不過她爹的意思，一說實了，他們兩人反到拘束了，橫豎是鍋裏煮熟的鴨子，大家都飛不走，到不如妥一點插訂，一訂下了就忙嫁娶。」這一說不但裴媽媽吃了定心丸，兩小口子背地裏聽到了，也鬆下了一段緊腸子。

潘巧雲長到十八歲上，潘家就倒了運。這一年春天處處鬧着瘟疫，遠近一帶鄉

下人家養的猪都瘟了，秋天又是歉收，到處鬧着饑荒。肉舖子的生意也壞了，漸漸舖子裏的夥計們，歇的歇了，散的散了，祇剩了一個學生意的小猴子。潘公的景況，便一天不如一天。更不幸的是從春天起，潘媽媽染了病，睡在床上，一直沒好過。吃藥，請大夫要錢，生意又一點沒有，潘公歷年來的一點積蓄，也都因此消耗光了，整天愁眉不展，唉聲嘆氣。

挨到冬初，實在挨不過去了，不要說病人沒錢醫，就連吃的用的，也漸漸不湊手起來。不過他還巴望病人好，要想好，就不能不醫，要醫就得想法子借錢。一想到借錢，他馬上會想到同住在這街坊上的王押司。

王押司，官名叫做王雨春，是這條街上出名的放利債的大戶。他仗着在知府衙門裏當押司，便把持官府，包攬詞訟，顛倒黑白，魚肉鄉民，吃黑飯，說人情，放利債，盤產業，這些年來，着實發了他。田地房產數不清，自己住着樓房，敞廳，花園，亭子的大住宅，另外私房拉了半條街。潘家裴家都是租他的房子，又是潘家肉舖子的大主顧，每年結一結肉摺子，就要吃上幾千斤的肉。

快五十歲的王押司，每天上下衙門，手捻八字鬚子，駝着背，佩着招文袋，打

潘家肉店門口走過。他那點威嚴，街坊上沒有一個熟識他的人不站定了稱呼他一聲「王老爺」，可是背後誰都罵他閹王爺。你如向他借得到債，你的田地房屋遲早就該送給他了。

潘公在這走頭無路的時候，也祇有睜眼睛吃老鼠藥，硬起頭皮去找上王押司了。但是他還癡想着，早點把女人醫好了，年頭年尾正是肉舖子出生意的季節，夫婦兩個人，帶上個小猴子幫着，也勉強可以把店舖支持下去。即使閹王債利息大一點，少借幾兩銀子，日期又短，王府上又是自己賣肉的主顧門戶，年節下還怕不用上幾擔肉，也儘可賺得回來的。

他向王押司說明了自己的苦處，要借十兩銀子給女人治病，將來在肉帳上扣也好；還現銀也好。王押司卻假裝一團和氣地說，「不要說我和你舖子裏還有來往，即使自家街坊上的人，老鄰老居的，遇到銀錢真正爲難的地方，我還能不幫你個小忙嗎？何況這點數目，又是正用，你又不是拿去吃酒賭錢的，這算得什麼。你自己管拿好用好了，也不必帳上扣，也不必放在心上，你什麼時候有，就什麼時候還好了。」說了他便吩咐帳房先生蔣三爺，兌了銀子出來給潘公拿去。